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00002022040037687249

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22]第020598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2）第 020598 号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城发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如皋城发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如皋城发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如皋城发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如皋城发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如皋城发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如皋城发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如皋城发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如皋城发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如皋城发集团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4 月 19 日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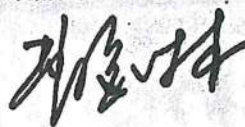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381,284,879.51	3,369,453,002.98	3,369,453,002.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50,410,260.00		
应收账款	六（三）	728,337,222.02	682,778,494.57	682,778,494.57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六（四）	327,150,502.25	387,485,409.30	387,485,409.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5,986,194,901.95	4,350,612,586.11	4,350,612,586.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19,220,033,525.96	18,538,969,535.26	18,538,969,535.26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61,451,879.99	40,758,733.87	40,758,733.87
流动资产合计		28,754,863,171.68	27,370,057,762.09	27,370,057,76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八）	不适用	不适用	55,634,430.67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402,505,832.07	35,844,035.73	35,844,035.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31,000,000.00	55,634,430.67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一）	3,135,327,920.00	2,196,449,400.00	2,196,449,400.00
固定资产	六（十二）	20,355,472.98	21,966,445.47	21,966,445.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六（十三）	341,817,525.32	350,885,589.58	350,885,589.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500,328.86	542,973.56	542,97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11,568,876.52	15,823,573.63	15,823,57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3,075,955.75	2,677,146,448.64	2,677,146,448.64
资产总计		32,697,939,127.43	30,047,204,210.73	30,047,204,210.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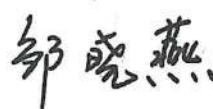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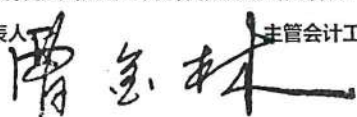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六)	1,384,340,372.22	1,140,800,000.00	1,140,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七)	1,320,000,000.00	1,109,000,000.00	1,109,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八)	1,019,895,260.91	600,383,233.30	600,383,233.30
预收款项	六(十九)			1,280,289,739.78
应付职工薪酬		1,607,920.52	1,587,605.87	1,587,605.87
合同负债	六(二十)	391,643,765.05	1,242,999,747.36	不适用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331,983,743.23	326,479,203.46	326,479,203.46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1,798,105,946.62	1,576,567,720.22	1,576,567,720.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2,928,221,223.51	887,040,000.00	887,0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12,908,568.78	37,289,992.42	
流动负债合计		9,188,706,800.84	6,922,147,502.63	6,922,147,502.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4,266,129,346.00	4,451,772,758.00	4,451,772,758.00
应付债券	六(二十六)	3,667,550,535.70	3,091,304,093.08	3,091,304,093.08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七)	299,300,877.94	216,838,386.64	216,838,386.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五)	150,478,853.54	141,683,581.33	141,683,58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八)	20,000,000.00	51,280,000.00	51,2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03,459,613.18	7,952,878,819.05	7,952,878,819.05
负债合计		17,592,166,414.02	14,875,026,321.68	14,875,026,321.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九)	3,627,046,310.97	3,622,846,310.97	3,622,846,310.9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	8,009,270,788.96	8,455,561,268.02	8,455,561,268.0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三十一)	360,160,143.99	360,160,143.99	360,160,143.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二)	57,929,490.21	48,888,344.22	48,888,344.22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三)	3,053,316,421.82	2,684,988,585.89	2,684,988,58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7,723,155.95	15,172,444,653.09	15,172,444,653.09
少数股东权益		-1,950,442.54	-266,764.04	-266,764.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5,772,713.41	15,172,177,889.05	15,172,177,88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97,939,127.43	30,047,204,210.73	30,047,204,21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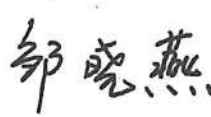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58,218,226.16	2,008,713,637.4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四）	2,358,218,226.16	2,008,713,637.45
二、营业总成本		2,029,609,437.73	1,763,762,654.9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四）	1,934,180,633.71	1,641,262,285.38
税金及附加		14,766,493.48	29,953,122.04
销售费用		266,374.21	50,113.21
管理费用		55,793,779.52	38,899,679.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五）	24,602,156.81	53,597,454.52
其中：利息费用		57,982,830.17	107,331,430.88
利息收入		33,750,400.42	77,906,490.93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六）	104,366,156.94	130,119,94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1,484,959.25	-888,49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84,959.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35,181,088.83	30,897,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17,213,278.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1,173,612.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884,353.86	403,906,221.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一）	709,801.03	9,965,971.96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二）	1,310,051.75	1,329,297.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3,284,103.14	412,542,895.83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三）	98,562,100.63	83,564,829.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722,002.51	328,978,066.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722,002.51	328,978,066.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468,981.92	329,312,836.4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6,979.41	-334,77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4,722,002.51	328,978,066.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6,468,981.92	329,312,836.4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6,979.41	-334,770.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729,380.22	1,767,484,504.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4,578,149.02	6,730,759,34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8,307,529.24	8,498,243,85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0,598,102.35	1,084,562,783.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56,079.70	11,169,76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70,215.58	36,833,23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2,310,661.71	7,945,129,53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8,935,059.34	9,077,695,31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627,530.10	-579,451,46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99,923.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58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65,512.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6,557,825.31	4,556,56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65,569.33	28,434,430.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807.36	27,279,454.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038,202.00	60,270,45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8,202.00	-28,204,937.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63,300.91	251,6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36,500,000.00	6,175,100,330.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816,483.80	937,772,43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5,579,784.71	7,364,492,765.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6,380,168.98	4,471,281,290.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885,523.30	686,128,484.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167,607.30	967,536,1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7,433,299.58	6,124,945,89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46,485.13	1,239,546,865.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519,246.97	631,890,46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1,554,126.48	1,579,663,66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034,879.51	2,211,554,126.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曹念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邵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晓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22,846,310.97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8,455,561,268.02		360,160,143.99		48,888,344.22	2,684,985,585.89	15,172,444,653.09	-288,764.05	15,172,177,88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22,846,310.97				8,455,561,268.02		360,160,143.99		48,888,344.22	2,684,985,585.89	15,172,444,653.09	-288,764.05	15,172,177,88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				-446,290,479.06				9,041,145.99	368,327,835.93	-64,721,497.14	-1,683,678.49	-66,405,17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468,981.92	368,468,981.92	-1,748,979.40	364,722,00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				-446,290,479.06						-442,090,479.06	63,300.91	-442,027,178.1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											63,300.91	4,263,300.9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6,290,479.06						-446,290,479.06		-446,290,479.06
1、提取盈余公积									9,041,145.99	-18,141,145.99	-9,100,000.00		-18,2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041,145.99	-9,041,145.99			
3、对所有者分配										-9,100,000.00	-9,100,000.00		-18,2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27,046,310.97				8,009,270,788.96		360,160,143.99		57,929,490.21	3,053,316,421.82	15,107,723,155.95	-1,950,442.54	15,105,772,71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曹念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邵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晓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71,226,310.97				8,106,151,622.26		360,160,143.99		41,299,143.44	2,365,264,950.27	14,244,102,170.93	-300,293.67	14,243,801,87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71,226,310.97				8,106,151,622.26		360,160,143.99		41,299,143.44	2,365,264,950.27	14,244,102,170.93	-300,293.67	14,243,801,87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620,000.00				349,409,645.76				7,589,200.78	319,723,635.62	928,342,482.16	33,529.62	928,376,01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620,000.00									329,312,836.40	329,312,836.40	-334,770.38	328,978,066.0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1,620,000.00				349,409,645.76					601,029,645.76	601,029,645.76	368,300.00	601,397,945.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49,409,645.76						349,409,645.76		349,409,645.7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7,589,200.78	-9,589,200.78	-2,000,000.00		-2,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589,200.78	-7,589,200.78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22,846,310.97				8,455,561,268.02		360,160,143.99		48,888,344.22	2,684,988,585.89	15,172,444,653.09	-266,764.05	15,172,177,889.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曹金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晓燕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6,889,039.12	529,656,985.06	529,656,985.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21,806,059.49	22,189,133.49	22,189,133.49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701,720.00	745,720.00	745,72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4,633,953,040.20	3,275,971,071.53	3,275,971,071.53
存货		4,707,440,673.63	4,789,949,644.10	4,789,949,644.10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80,790,532.44	8,618,512,554.18	8,618,512,554.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2,614,160,158.02	12,554,965,814.99	12,554,965,81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2,192.73	1,445,414.79	1,445,414.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43,805.38	161,061.98	161,061.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8.60	287.63	28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15,489,974.73	12,556,572,579.39	12,556,572,579.39
资产总计		22,596,280,507.17	21,175,085,133.57	21,175,085,133.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冬林

邵建

邵晓燕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05,353.47	3,606,332.00	3,606,332.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9,407,203.65	51,316,030.79	51,316,030.79
其他应付款		1,113,346,749.06	3,051,112,473.35	3,051,112,473.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1,868,038.46	15,400,000.00	15,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28,027,344.64	3,121,434,836.14	3,121,434,83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0,034,946.00	1,053,124,958.00	1,053,124,958.00
应付债券		2,918,035,604.61	2,154,448,530.45	2,154,448,530.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98,070,550.61	3,207,573,488.45	3,207,573,488.45
负债合计		7,626,097,895.25	6,329,008,324.59	6,329,008,324.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627,046,310.97	3,622,846,310.97	3,622,846,310.9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51,933,847.05	10,716,239,504.02	10,716,239,504.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929,490.21	48,888,344.22	48,888,344.22
未分配利润		533,272,963.69	458,102,649.77	458,102,64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70,182,611.92	14,846,076,808.98	14,846,076,80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96,280,507.17	21,175,085,133.57	21,175,085,133.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金林

郭建

郭晓燕

(承上页)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699,680,179.26	626,714,862.21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571,067,725.68	518,843,640.78
税金及附加		898,695.17	656,588.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708,598.33	7,246,101.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38,832.52	-1,267,338.04
其中：利息费用		617,243.85	2,520,413.33
利息收入		2,285,027.40	3,807,230.23
加：其他收益		45,712.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23.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0.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675,580.75	101,234,719.29
加：营业外收入		28,806.84	
减：营业外支出		160,482.33	30,834.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543,905.26	101,203,884.47
减：所得税费用		30,132,445.35	25,311,876.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1,459.91	75,892,007.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1,459.91	75,892,007.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411,459.91	75,892,007.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晓燕

邵晓燕

(承上页)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197,269.10	524,607,51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011.07	207,017,36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616,280.17	731,624,88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214,660.00	266,747,52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6,643.47	2,530,70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315.40	1,594,61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8,016,069.49	2,730,116,94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8,336,688.36	3,000,989,78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720,408.19	-2,269,364,90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544.30	1,701,74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01,544.30	3,201,74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1,544.30	-3,201,745.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251,6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0,000,000.00	2,544,448,530.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4,200,000.00	2,896,068,53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490,012.00	446,490,01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955,981.45	177,719,848.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445,993.45	624,209,86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4,754,006.55	2,271,858,67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32,054.06	-707,98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656,985.06	530,364,96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889,039.12	529,656,985.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曹金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晓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22,846,310.97				10,716,239,504.02				48,888,344.22	458,102,649.77	14,846,076,80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22,846,310.97				10,716,239,504.02				48,888,344.22	458,102,649.77	14,846,076,80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				35,694,343.03				9,041,145.99	75,170,313.92	124,105,802.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				35,694,343.03					90,411,459.91	90,411,459.9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5,694,343.03						39,894,343.03
（三）利润分配											4,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041,145.99	-15,241,145.99	-6,2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9,041,145.99	-9,041,145.9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27,046,310.97				10,751,933,847.05				57,929,490.21	533,272,963.69	14,970,182,611.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曹金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晓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上期金额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71,226,310.97				10,716,239,504.02				41,299,143.44	391,799,842.79	14,520,564,801.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71,226,310.97				10,716,239,504.02				41,299,143.44	391,799,842.79	14,520,564,80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1,620,000.00								7,589,200.78	66,302,806.98	325,512,007.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62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1,6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7,589,200.78	-9,589,200.78	-2,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589,200.78	-7,589,200.78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22,846,310.97				10,716,239,504.02				48,888,344.22	458,102,649.77	14,846,076,808.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邵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晓燕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如皋市民生住房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7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 其中, 如皋市房地产管理处出资 11,4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5.00%; 如皋市第一拆迁服务中心出资 6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00%。

2015 年 9 月,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 其中, 如皋市房地产管理处出资 19,4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7.00%; 如皋市第一拆迁服务中心出资 6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0%。同年, 因政府机构变化, “如皋市房地产管理处”名称变更为“如皋市房产管理处”, 故股东“如皋市房地产管理处”变更为“如皋市房产管理处”。

2015 年 12 月,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5,000.00 万元, 其中, 如皋市房产管理处出资 19,4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5.43%; 如皋市第一拆迁服务中心出资 6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71%;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15,0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2.86%。

2019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更名为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8 日, 经董事会决议, 如皋市财政局批准,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65,000.00 万元; 变更后, 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公司股东变更为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及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公司负责人变更, 由于建军变更为曹金林; 同时,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投资人变更, 由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变更为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4,850,000,000.00	3,477,046,310.97	97.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3.00
合计	5,000,000,000.00	3,627,046,310.97	10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 曹金林; 注册地址为: 如皋市如城街道宁海路 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572563351M。经营期限: 2011 年 4 月 7 日至 2061 年 4 月 6 日。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停车场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游览景区管理；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工程管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保障房销售收入、工程建设收入、物业房屋租赁收入及其它收入。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告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 26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1 户，减少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作为国有资本的投资主体，接受政府委托承担城市建设及政府性投资项目，代为履行政府的部分相关职能，对来自于政府拨款的专项补贴收入未作企业所得税处理。因此，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可能产生的所得税纳税义务的影响。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

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

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

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金融工具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1 年及以后：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

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

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

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十）金融资产减值

以下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适用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

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2)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优秀的承兑人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①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③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其他组合	同属城市建设、政府部门、政府部门下的关联平台之间往来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其他组合	同属城市建设借款性质、政府部门、政府部门下的关联融资平台以及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往来款项；个人备用金、保证金。

以下减值会计政策适用 2020 年度。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合理估计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且包含）1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超过（且包含）5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关系及应收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本公司将不对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政府机构、地方政府平台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①账龄组合一：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2 年	1.00
2-3 年	10.00
3-4 年	2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②账龄组合二：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00
1-2 年	5.00
2-3 年	10.00
3 年以上	2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本公司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在产品等存货。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二）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

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行业各单位之间发生的投资，达不到控制的，按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

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

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选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才能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 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1) 在能够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现行市场价格的情况下，公司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市场公开报价）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2) 在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现行市场价格的情况下，公司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或者根据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合理估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同类或类似的建筑物，是指所处地理位置和地理环境相同、性质相同、结构类型相同或相近、新旧程度相同或相近，可使用状况相同或相近的建筑物；同类或类似的土地使用权，是指同一位置区域、所处地理环境相同或相近、可使用状况相同或相近的土地。

对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司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

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3-5%	3.17-4.85%
机器设备	5-10 年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5-8 年	3-5%	11.88-19.40%
电子设备	3-5 年	0-5%	19.00-33.33%

4.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2020 年适用，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八）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九）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装修费用、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四）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五）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六）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

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使用费收入和利息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

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七）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

的暂时性差异。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三十) 租赁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租赁。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634,43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634,430.67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并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公司对于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原列报为存货，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将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280,289,739.78			
合同负债			1,242,999,747.36	
其他流动负债			37,289,992.42	

（3）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目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进项税额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原值的 70%	12%/1.2%	

（二）税收优惠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70 号《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中的免征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对公司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31,830.03	27,990.13
银行存款	1,020,003,049.48	2,016,626,136.35
其他货币资金	1,361,250,000.00	1,352,798,876.50
合 计	2,381,284,879.51	3,369,453,002.98

注：截至期末受限资金 1,383,250,000.00 元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借款保证金、等，除此以外不存在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352,760.00	
合 计	50,410,26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0,410,260.00	100.00			50,410,260.00
其中：信用组合	50,410,260.00	100.00			50,410,260.00
合 计	50,410,260.00	——		——	50,410,260.00

(1)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组合	50,410,260.00		
合 计	50,410,26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97,099,578.67	680,789,789.75
1 至 2 年	30,364,307.61	1,939,229.92
2 至 3 年	1,070,104.69	25,000.00
3 至 4 年	25,000.00	30,00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 至 5 年	30,000.00	10,000.00
5 年以上	15,200.00	5,200.00
小 计	728,604,190.97	682,799,219.67
减：坏账准备	266,968.95	20,725.10
合 计	728,337,222.02	682,778,494.5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8,604,190.97	100.00	266,968.95	<0.01	728,337,222.02
其中：账龄组合一	104,391,057.5	14.33	177,968.95	0.17	104,213,088.55
账龄组合二	28,725,862.05	3.94	89,000.00	0.31	28,636,862.05
其他组合	595,487,271.42	81.73			595,487,271.42
合计	728,604,190.97	100.00	266,968.95	<0.01	728,337,222.02

(续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799,219.67	100.00	20,725.10	<0.01	682,778,494.57
其中：账龄组合一	35,556,721.54	5.21	20,725.10	0.06	35,535,996.44
账龄组合二	2,687,694.10	0.39			2,687,694.10
其他组合	644,554,804.03	94.40			644,554,804.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82,799,219.67	100.00	20,725.10	<0.01	682,778,494.57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账龄组合一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244,004.69		
1 至 2 年	6,276,848.12	62,768.48	1.00
2 至 3 年	800,004.69	80,000.47	10.00
3 至 4 年	25,000.00	5,000.00	20.00
4 至 5 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5 年以上	15,200.00	15,200.00	100.00
合 计	104,391,057.50	177,968.95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284,011.54		
1 至 2 年	202,510.00	2,025.10	1.00
2 至 3 年	25,000.00	2,500.00	10.00
3 至 4 年	30,000.00	6,000.00	20.00
4 至 5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5 年以上	5,200.00	5,200.00	100.00
合 计	35,556,721.54	20,725.10	

② 账龄组合二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945,862.05		
1 至 2 年	1,780,000.00	89,000.00	5.00
合 计	28,725,862.05	89,000.00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87,694.10		
合 计	2,687,694.10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595,487,271.42		
合 计	595,487,271.42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644,554,804.03		
合 计	644,554,804.03		

3.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59,129,146.62	1 年以内	76.74	
南通恒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9,579,972.26	1 年以内	5.43	
南通飞锐贸易有限公司	22,117,022.36	1 年以内	3.04	
如皋市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	21,806,059.49	1 至 2 年	2.99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061,857.10	1 年以内	1.52	
合 计	653,694,057.83		89.72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728,617.34	20.70	108,585,587.86	28.02
1 至 2 年	8,389,468.68	2.56	87,535,439.34	22.59
2 至 3 年	70,360,917.13	21.51	47,218,876.00	12.19
3 年以上	180,671,499.10	55.23	144,145,506.10	37.20
合 计	327,150,502.25	100.00	387,485,409.3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位的预付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99,376,589.00	30.38
江苏恒基锦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676,000.00	10.91
如皋市土地储备中心	工程款	30,000,000.00	9.17
南通创元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948,000.00	8.85
如皋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000,000.00	6.11
合 计		214,000,589.00	65.42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86,194,901.95	4,350,612,586.11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5,986,194,901.95	4,350,612,586.11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570,462,617.80	1,993,624,922.25
1 至 2 年	1,020,418,232.82	2,145,310,640.63
2 至 3 年	1,315,995,867.41	25,089,429.03
3 年以上	125,326,721.01	250,055,654.05
小 计	6,032,203,439.04	4,414,080,645.96
减：坏账准备	46,008,537.09	63,468,059.85
合 计	5,986,194,901.95	4,350,612,586.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63,468,059.85			63,468,059.85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7,459,522.76			17,459,522.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008,537.09			46,008,537.09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通如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5,846,391.35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7.67
如皋龙志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1,152,122.43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11.79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3,33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10.00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7,287,922.22	1 年以内、1 至 2 年	9.40
如皋市财政局	土地回购款	175,006,333.81	1 至 2 年	2.90
合计		3,122,622,769.81		51.77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8,062.42		2,398,062.42	1,361,675.42		1,361,675.42
工程施工				12,349,920,533.51		12,349,920,533.51
合同履约成本	19,217,635,463.54		19,217,635,463.54			
待开发土地				6,187,687,326.33		6,187,687,326.33
合计	19,220,033,525.96		19,220,033,525.96	18,538,969,535.26		18,538,969,535.2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履约成本中有两个地块尚未办证，合计金额 297,177,660.00 元。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1,451,879.99	40,758,733.87
合 计	61,451,879.99	40,758,733.87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5,634,430.67		55,634,430.67
按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后续计量	55,634,430.67		55,634,430.67
合 计	55,634,430.67		55,634,430.67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无偿划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江苏浦丹光电 技术有限公司	35,844,035.73		3,000,000.00		-1,484,959.25		
如皋金洲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365,146,755.59					
小 计	35,844,035.73	365,146,755.59	3,000,000.00		-1,484,959.25		
合 计	35,844,035.73	365,146,755.59	3,000,000.00		-1,484,959.2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江苏浦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7,359,076.48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5,146,755.59	
小 计				402,505,832.07	
合 计				402,505,832.07	

注：根据 2021 年 11 月 15 日，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城发集团下属公司股权调整的请示>》的答复：同意将“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所持“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5.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所持 55.00%股权无偿划转至“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江苏华夏电影胶片修复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0
中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购置	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其他	
成本合计	1,629,715,074.68	903,697,431.17						2,533,412,505.85
软件园起步区	583,754,926.44							583,754,926.44
如皋软件园人才公寓	262,015,543.52							262,015,543.52
软件园二期		903,697,431.17						903,697,431.17
物流园商办楼	106,802,845.17							106,802,845.17
新能源产业园	299,208,659.55							299,208,659.55
台商城	377,933,100.00							377,933,100.00
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566,734,325.32			35,181,088.83				601,915,414.15
软件园起步区	120,345,273.56			6,611,000.00				126,956,273.56
如皋软件园人才公寓	189,207,456.48			11,977,800.00				201,185,256.4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购置	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其他	
软件园二期				6,673,088.83				6,673,088.83
物流园商办楼	110,920,654.83			2,165,500.00				113,086,154.83
新能源产业园	146,260,940.45			4,773,000.00				151,033,940.45
台商城				2,980,700.00				2,980,700.00
账面价值合计	2,196,449,400.00							3,135,327,920.00
软件园起步区	704,100,200.00							710,711,200.00
如皋软件园人才公寓	451,223,000.00							463,200,800.00
软件园二期								910,370,520.00
物流园商办楼	217,723,500.00							219,889,000.00
新能源产业园	445,469,600.00							450,242,600.00
台商城	377,933,100.00							380,913,800.00

2. 该投资性房地产评估价值详情见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报告号：京信评报字（2022）第 057 号；
3.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的资产详见“附注六（四十五）使用权受限的资产情况”。

(十二)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0,355,472.98	21,966,445.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0,355,472.98	21,966,445.47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78,472.90	8,856,260.32	3,168,304.13	23,312,160.96	52,615,198.31
2.本期增加金额		490,542.83	216,158.48	512,347.05	1,219,048.36
(1) 外购		490,542.83	216,158.48	512,347.05	1,219,048.3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9,679.95	139,679.95
(1) 处置或报废				139,679.95	139,679.9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278,472.90	9,346,803.15	3,384,462.61	23,684,828.06	53,694,566.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76,148.65	2,691,493.18	2,328,103.71	18,453,007.30	30,648,752.84
2.本期增加金额	968,358.49	261,422.61	333,438.78	1,256,621.83	2,819,841.71
(1) 计提	968,358.49	261,422.61	333,438.78	1,256,621.83	2,819,841.71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9,500.81	129,500.81
(1) 处置				129,500.81	129,500.81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144,507.14	2,952,915.79	2,661,542.49	19,580,128.32	33,339,093.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10,102,324.25	6,164,767.14	840,200.42	4,859,153.66	21,966,445.47
期末余额	9,133,965.76	6,393,887.36	722,920.12	4,104,699.74	20,355,472.98

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0,102,324.25 元。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9,506,309.00	3,000,000.00	501,895.02	463,008,204.02
2、本期增加金额		18,000.00	168,141.59	186,141.59
（1）购入		18,000.00	168,141.59	186,141.5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59,506,309.00	3,018,000.00	670,036.61	463,194,345.6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1,450,833.72	306,810.00	364,970.72	112,122,614.44
2、本期增加金额	9,178,953.46	12,275.94	62,976.45	9,254,205.85
（1）计提	9,178,953.46	12,275.94	62,976.45	9,254,205.8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20,629,787.18	319,085.94	427,947.17	121,376,820.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338,876,521.82	2,698,914.06	242,089.44	341,817,525.32
2、期初余额	348,055,475.28	2,693,190.00	136,924.30	350,885,589.58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36,973.56	48,860.56	212,921.57		372,912.55
资质、会费	6,000.00	128,773.58	7,357.27		127,416.31
合计	542,973.56	177,634.14	220,278.84		500,328.86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294,294.47	15,823,573.63
信用减值准备	46,275,506.04	11,568,876.52		
合 计	46,275,506.04	11,568,876.52	63,294,294.47	15,823,573.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601,915,414.15	150,478,853.54	566,734,325.32	141,683,581.33
合 计	601,915,414.15	150,478,853.54	566,734,325.32	141,683,581.3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94,490.48
合计		194,490.48

(十六) 短期借款

1. 类别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145,000,000.00	95,000,000.00
保证借款	952,000,000.00	659,500,000.00
质押借款	287,000,000.00	336,3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0,372.22	
合计	1,384,340,372.22	1,140,800,000.00

(十七) 应付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0,000,000.00	851,000,000.00

类 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00	258,000,000.00
合 计	1,320,000,000.00	1,109,000,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25,201,619.43	337,362,175.48
1-2 年	277,891,967.05	36,731,611.18
2-3 年	35,863,578.52	38,329,057.14
3 年以上	80,938,095.91	187,960,389.50
合 计	1,019,895,260.91	600,383,233.30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位的应付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通恒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购房款	517,850,000.00	50.77
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0,000,000.00	17.65
南通祥宇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052,499.99	4.91
标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32,838,117.91	3.22
江苏中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797,133.46	3.02
合 计		811,537,751.36	79.57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	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尚未结算
2	南通祥宇置业有限公司	50,052,499.99	尚未结算
3	南通市建华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236,418.93	尚未结算
合 计		258,288,918.92	

(十九)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款		313,665,079.17
安置房款		966,624,660.61
合 计		1,280,289,739.78

(二十)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预收项目款	391,643,765.05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391,643,765.05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6,721,643.55	213,554,727.16
城市建设维护税	8,579,415.54	7,778,203.65
个人所得税	43,567.89	171,675.43
教育费附加	6,128,153.95	5,555,859.75
增值税	12,489,276.40	91,021,658.77
房产税	4,762,006.78	4,168,791.84
土地使用税	3,250,927.25	3,445,341.96
印花税	8,751.87	4,361.40
土地增值税		766,515.72
环保税		12,067.78
合 计	331,983,743.23	326,479,203.46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65,227,721.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8,105,946.62	1,511,339,998.30
合 计	1,798,105,946.62	1,576,567,720.22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债券计提利息		64,685,000.00
短期借款计提利息		233,071.92
长期借款计提利息		309,650.00
合 计		65,227,721.92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16,183,821.98	1,123,594,947.25
1 至 2 年	1,078,718,380.22	139,278,256.30
2 至 3 年	138,098,341.14	127,228,449.24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年以上	165,105,403.28	121,238,345.51
合 计	1,798,105,946.62	1,511,339,998.30

(2) 按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位的其他付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江苏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8,750,000.00	51.65
江苏迅发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0	11.12
如皋市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	往来款	72,000,000.00	4.00
广州叶绿青光电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099,400.00	0.90
如皋市吴窑镇人民政府	往来款	7,048,693.12	0.39
合 计	—	1,223,898,093.12	68.06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二十五））	961,826,600.00	887,04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二十六））	1,837,617,977.6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二十七））	61,594,151.7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67,182,494.15	
合 计	2,928,221,223.51	887,040,000.0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908,568.78
合 计	12,908,568.78

(二十五)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685,660,000.00	1,333,244,500.00
抵押借款	492,304,400.00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49,991,546.00	3,925,568,258.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二十三））	961,826,600.00	887,040,000.00
合 计	4,266,129,346.00	4,451,772,758.00

(二十六)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9 皋高债	937,514,931.09	936,855,562.63
20 皋发 01	995,060,373.92	993,910,017.56
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22,999,546.92	1,160,538,512.89
21 皋发 01	1,149,901,310.97	
21 皋发 D3	499,716,666.67	
21 如皋城发 PPN001	499,975,683.77	
21 如皋 01	4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二十三））	1,837,617,977.64	
合 计	3,667,550,535.70	3,091,304,093.0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9 皋高债	940,000,000.00	2019/9/18	7 年	940,000,000.00	936,855,562.63
20 皋发 01	1,000,000,000.00	2020/10/27	5 年	1,000,000,000.00	993,910,017.56
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300,000,000.00	2020/6/5	3 年	1,230,000,000.00	1,160,538,512.89
21 皋发 01	1,150,000,000.00	2021/1/20	1 年	1,150,000,000.00	
21 皋发 D3	500,000,000.00	2021/4/21	1 年	500,000,000.00	
21 如皋城发 PPN001	500,000,000.00	2021/9/29	3 年	500,000,000.00	
21 如皋 01	400,000,000.00	2021/11/26	5 年	400,000,000.00	
合计	5,790,000,000.00			5,720,000,000.00	3,091,304,093.08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一年内到期部分	期末余额
19 皋高债		14,469,211.11	659,368.46		188,000,000.00	749,514,931.09
20 皋发 01		7,750,000.00	1,150,356.36			995,060,373.92
保障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7,610,000.00	7,461,034.03	145,000,000.00		1,022,999,546.92
21 皋发 01	1,148,815,731.64	45,329,166.67	1,085,579.33		1,149,901,310.97	
21 皋发 D3	499,150,000.00	12,500,000.00	566,666.67		499,716,666.67	
21 如皋城发 PPN001	499,973,584.91	6,000,000.00	2,098.86			499,975,683.77
21 如皋 01	400,000,000.00	1,366,666.67				400,000,0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一年内到期部分	期末余额
合计	2,547,939,316.55	135,025,044.45	10,925,103.71	145,000,000.00	1,837,617,977.64	3,667,550,535.70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9,300,877.94	216,838,386.64
合 计	299,300,877.94	216,838,386.64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华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0,895,029.66	216,838,386.64
华宝都鼎（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二十三））	61,594,151.72	
合 计	299,300,877.94	216,838,386.64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定向融资产品		51,280,000.00
如皋市慈善基金会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51,280,000.00

(二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如皋市人民政府 （授权如皋市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办公室履行出资人 职责）	3,472,846,310.97	95.86	4,200,000.00		3,477,046,310.97	95.86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 公司	150,000,000.00	4.14			150,000,000.00	4.14
合 计	3,622,846,310.97	100.00	4,200,000.00		3,627,046,310.97	100.00

注：本期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向公司增资 420 万元。

(三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8,455,561,268.02		446,290,479.06	8,009,270,788.96
合 计	8,455,561,268.02		446,290,479.06	8,009,270,788.96

注：本年减少为无偿划拨出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股权。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首次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增值部分	360,160,143.99			360,160,143.99
合计	360,160,143.99			360,160,143.99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888,344.22	48,888,344.22	9,041,145.99		57,929,490.21
合计	48,888,344.22	48,888,344.22	9,041,145.99		57,929,490.21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84,988,585.89	2,365,264,950.2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84,988,585.89	2,365,264,950.2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468,981.92	329,312,836.4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41,145.99	7,589,200.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00,000.00	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3,316,421.82	2,684,988,585.89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2,069,202.06	1,924,989,248.59	1,942,832,906.81	1,636,574,837.25
其他业务	86,149,024.10	9,191,385.12	65,880,730.64	4,687,448.13
合计	2,358,218,226.16	1,934,180,633.71	2,008,713,637.45	1,641,262,285.38

2. 分类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2,069,202.06	1,924,989,248.59
其中: 保障房收入	688,946,466.02	571,067,725.68
工程项目建设	1,372,939,132.83	1,164,528,695.10
景区经营收入	8,988,632.16	7,868,192.14
勘测设计收入	35,930,384.05	24,775,297.16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教育培训收入	612,368.57	381,776.00
贸易收入	90,770,549.16	87,439,392.50
其他收入	73,881,669.27	68,928,170.01
其他业务	86,149,024.10	9,191,385.12
其中：物业租赁收入	85,731,369.67	8,947,801.05
其他收入	417,654.43	243,584.07
合计	2,358,218,226.16	1,934,180,633.71

(续)

项目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42,832,906.81	1,636,574,837.25
其中：保障房收入	617,264,174.76	510,747,572.82
工程项目建设	1,244,352,209.46	1,054,917,011.20
物业管理收入	15,653,136.47	14,797,887.12
景区经营收入	10,586,992.48	9,247,480.00
勘测设计收入	24,611,122.22	18,644,390.43
教育培训收入	346,535.60	190,594.58
贸易收入	30,018,735.82	28,029,901.10
其他业务	65,880,730.64	4,687,448.13
其中：房租	64,178,579.71	4,687,448.13
其他收入	1,702,150.93	
合计	2,008,713,637.45	1,641,262,285.38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7,982,830.17	107,331,430.88
减：利息收入	33,750,400.42	77,906,490.93
加：手续费	369,727.06	24,172,514.57
合 计	24,602,156.81	53,597,454.52

(三十六)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政补助资金-经营补助	104,363,833.01	129,672,331.82
税收奖励	2,323.93	447,617.39
合 计	104,366,156.94	130,119,949.21

(三十七)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4,959.25	-954,086.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589.03
合 计	-1,484,959.25	-888,497.85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5,181,088.83	30,897,400.00
合 计	35,181,088.83	30,897,400.00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6,243.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459,522.76
合 计	17,213,278.91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	-1,173,612.80
合 计		-1,173,612.80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预计负债诉讼冲回		9,596,819.00
奖励	65,746.43	268,117.96
赔偿收入	624,723.54	
其他	19,331.06	101,035.00
合 计	709,801.03	9,965,971.96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收滞纳金	396,866.02	
罚款支出	707,294.00	100,000.00
捐赠支出	179,870.00	6,2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179.14	
其他	15,842.59	1,223,097.15
合 计	1,310,051.75	1,329,297.15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512,131.31	76,502,872.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49,969.32	7,061,957.12
合 计	98,562,100.63	83,564,829.81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4,722,002.51	328,978,066.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3,612.80
信用减值损失	-17,213,278.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19,841.71	3,359,964.94
无形资产摊销	9,254,205.85	9,220,699.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278.84	358,77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79.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81,088.83	-30,897,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982,830.17	130,517,657.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959.25	888,49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4,697.11	-662,39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95,272.21	7,724,35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7,229,470.09	618,411,22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9,982,045.46	766,397,044.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9,434,086.40	-2,405,324,752.47
其他	-	-9,596,81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627,530.10	-579,451,463.59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8,034,879.51	2,211,554,126.48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2,211,554,126.48	1,579,663,661.9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519,246.97	631,890,464.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一、现金	998,034,879.51	2,211,554,126.48
其中：库存现金	31,830.03	27,99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8,003,049.48	2,016,626,13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4,9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034,879.51	2,211,554,126.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五）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83,250,000.00	票据保证金、借款保证金
存货	3,198,869,881.7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61,891,800.00	借款抵押
合 计	5,744,011,681.7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21 年度新设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南通仁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新设

2、2021 年度新划出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房地产业	100.00		
如皋市金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房地产业		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企业集团子公司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如皋市高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划拨
2	如皋市勘测院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划拨
3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划拨
4	南通市励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	划拨
5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划拨
6	如皋龙游湖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新设
7	南通铸诚贸易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批发业	100.00	划拨
8	江苏中皋大数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新设
9	如皋富民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划拨
10	如皋富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如皋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划拨
11	如皋市桃园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如皋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划拨
12	如皋市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教育	100.00	划拨
13	金城文旅(南通)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批发业	100.00	新设
14	中皋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新设
15	如皋市龙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房地产业	100.00	新设
16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	如皋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划拨
17	如皋市兴皋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房地产业	100.00	划拨
18	江苏中皋高科实业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建筑业	100.00	划拨
19	如皋中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如皋市	制造业	100.00	划拨
20	如皋中皋汇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四级	江苏如皋	商务服务业	99.00	划拨
21	如皋汇智半导体有限公司	五级	江苏如皋	批发业	95.03	划拨

22	如皋皋高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如皋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划拨
23	江苏如高第三代半导体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级	如皋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划拨
24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新设
25	如皋软件园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如皋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新设
26	南通仁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江苏如皋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新设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浦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房地产业	45.00		权益法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如皋市人民政府（授权如皋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报告期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1) 与“熊忠银”、“南通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2 年 2 月 2 日，南通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创公司”）与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高新公司将位于软件园建设社区的建设

小区三期安置房工程交由伟创公司承包。合同价款暂定 130,000,000.00 元，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天内付工程造价的 30%，余款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十天内付工程造价的 30%，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二年后十天内付工程造价的 40%。

2013 年 5 月 20 日，熊忠银与伟创公司签订南通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项目承包协议书，约定伟创公司将位于软件园建设村建设三期工程交由原告熊忠银施工，建筑面积约 18000 平方米，合同价款约 1,860.00 万元，熊忠银取到工程单体竣工的证明后，伟创公司在 20 天支付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后熊忠银实际施工范围为建设小区三期 1#、10#、70#、71#楼，开工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22 日，2014 年 4 月工程竣工，2014 年 8 月 16 日，工程取得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2020 年，原告熊忠银向江苏省如皋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伟创公司给付工程款 9,852,693.00 元及利息，要求被告高新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经审理查明案件事实后，2021 年 7 月 30 日，江苏省如皋市人民法院（2020）苏 0682 民初 614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南通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给付原告熊忠银工程款 1,536,517.19 元及工程款利息；二、驳回原告熊忠银对被告如皋市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三、驳回原告熊忠银的其他诉讼请求。

一审判决后，熊忠银和南通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均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2 年 3 月 25 日已开庭审理，截至目前，尚未结案。

（2）与“江苏耀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3 年 4 月 16 日，江苏耀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耀辉”）与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公司”）签订《如皋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园标准厂房工程投资建设合同》，合同约定高新公司为建设单位，江苏耀辉为投资方，项目资金由江苏耀辉采取 BT 方式全额提供，工程价款在江苏耀辉编制工程竣工决算、高新公司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进行审计后确定，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 3 年内按 3:3:4 比例付清，并按审价确认的工程总价的 7%向江苏耀辉支付工程的代建管理费和垫资财务费用。江苏耀辉基于此合同起诉至江苏省如皋市人民法院，要求被告高新公司支付工程代建管理费和垫资财务费用 3,740,568.00 元及利息。

高新公司认为此合同并未实际履行，2013 年 7 月 10 日，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志鹏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鹏建筑”）签订建设施工合同，相应工程由志鹏建筑施工完成，高新公司也按约支付全部工程款给志鹏建筑。

截至目前，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结案。

（3）与袁忠飞、“标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1 年 12 月 18 日，标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龙建设”）与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高新公司将软件园（桃园镇）新华小区二期安置房工程发包给标龙建设，由承包方全额垫资，合同价暂定 6,000.00 万元，合同价款采用可调价，竣工后按实结算，付款方式为按最终审计上浮 7% 为工程总造价，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天内付工程造价的 30%，余款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十天内付工程造价的 30%，单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十日内付工程造价的 40%。

2012 年 3 月 19 日，标龙建设将承包工程中的 41 号、42 号、50 号、51 号楼以《合作协议书》的形式分包给袁忠飞施工，由袁忠飞作为实际施工人履行上述施工合同中的施工义务，工程款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同步支付。

2022 年 1 月，袁忠飞向如皋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标龙建设支付原告工程款 5,177,411.44 元及相关利息，要求被告高新公司在欠款工程款内承担连带责任。

2022 年 2 月 16 日，开庭时，标龙建设提供初步证据证明其已全部支付完相应工程款，高新公司核实已按约支付完毕标龙建设工程款，不应承担相应责任。

截至目前，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结案。

（4）与“南通澳泰城市建设服务有限公司”、“南通建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0 年 4 月 30 日，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与南通澳泰城市建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泰公司”）签订《如皋市城南大道西延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合同》。

2010 年 5 月 28 日，南通澳泰城市建设服务有限公司与南通建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亚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澳泰公司将城南大道西延工程（万寿南路—益寿南路）发包给建亚公司，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澳泰公司又将桥梁工程、强弱电管沟通工程转让给第三方施工单位周本富、候梅施工，工程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通过竣工验收，2014 年 12 月 5 日起如皋市审计局开始案涉工程的审计，2017 年 1 月 17 日作出审计结果，其中道路工程审计结果为 36,658,341 元。

经（2017）苏 06 民终 4658 号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确认，澳泰公司仍欠建亚公司 18,006,419.88 元工程款，在此过程中如皋市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对澳泰公司在城投公司的应得款 2,100 万元采取诉讼保全措施，如皋市人民法院 2018 年 2 月 12 日向城投公司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提取澳泰公司在城投公司的工程款 19,295,620.50 元，次日，城投公司协助执行 420 万元，2018 年 3 月 13 日，建亚公司以城投公司在异议期限内未提出异议又未全部履行，申请对保全款强制执行，如皋市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冻结城投公司银行存款 14,994,500.00 元，2018 年城投公司提出书面申诉和异议，认为澳泰公司在城投公司到期债权余额只有 421 万元。

目前，建亚公司认为澳泰公司享有城建投资的到期工程款债权约 5,900 余万元，且已到期，澳泰公司怠于履行，故建亚公司起诉至如皋市人民法院，要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代为清偿义务向建亚公司

支付工程款本金人民币 13,310,064.39 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利息。

因案情较为复杂，2020 年 4 月 7 日开庭审理过一次，尚未结案。（案件案号（2022）苏 0682 民初 962 号）

2. 对外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730,960.32 万元，明细如下：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1,000.00	2021/2/1	2028/2/1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	2021/2/9	2022/2/8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2021/12/10	2031/12/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2021/5/31	2022/5/31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如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2021/10/22	2022/10/20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	2021/11/9	2022/11/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1/12/30	2031/9/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1/10/29	2031/9/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龙志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1/2/9	2022/2/8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21/2/5	2027/12/20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龙志贸易有限公司	4,900.00	2021/3/15	2024/2/5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00.00	2021/12/3	2022/12/2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	2021/3/19	2022/3/17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	2021/11/30	2022/11/2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	2021/9/30	2031/9/9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21/10/22	2022/10/20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自来水厂有限公司	26,500.00	2018/12/26	2032/12/10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1,900.00	2020/12/9	2030/11/26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23,900.00	2017/6/1	2023/5/9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3/23	2024/1/6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2/26	2030/11/26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366.64	2021/1/4	2029/5/21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自来水厂有限公司	19,350.00	2019/4/12	2025/12/25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	2020/10/1	2031/11/21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雒水水业有限公司	14,690.00	2020/8/20	2028/12/31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自来水厂有限公司	13,000.00	2019/3/12	2028/6/25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21/2/25	2030/11/26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城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1/4	2026/10/22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如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00.00	2021/12/7	2022/12/5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955.68	2021/11/30	2031/5/21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21/1/4	2023/12/15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3/13	2024/9/22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	2016/6/22	2024/6/22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自来水厂有限公司	6,000.00	2021/11/27	2023/3/20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	2021/11/9	2022/11/9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如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2020/6/4	2023/6/4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6/6/22	2023/12/25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寿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6/4	2022/6/4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城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12/23	2026/10/23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雒水水业有限公司	11,000.00	2016/3/4	2023/11/30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2016/6/22	2023/6/25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雒水水业有限公司	4,000.00	2019/12/20	2022/12/17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27	2030/11/26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如皋市高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17/5/19	2023/5/9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1,900.00	2020/12/9	2030/11/26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2/26	2030/11/26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21/2/25	2030/11/26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如皋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27	2030/11/27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	2016/6/15	2025/6/1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6,683.00	2019/1/2	2030/6/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005.00	2020/1/16	2032/1/14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00.00	2019/11/28	2022/11/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2016/11/3	2022/6/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325.00	2021/1/4	2028/12/31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650.00	2020/6/28	2023/6/22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志贸易有限公司	4,650.00	2020/6/28	2023/6/22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00.00	2020/2/28	2025/12/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50.00	2020/9/15	2023/7/3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市寿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4,750.00	2020/9/15	2023/7/3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	2021/2/9	2022/2/8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	2021/2/9	2022/2/8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志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1/2/9	2022/2/8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市寿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2021/5/17	2022/5/16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21/5/31	2022/5/31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21/6/1	2022/5/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21/6/5	2206/5/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21/6/5	2212/5/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21/6/5	2306/5/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惠民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	2021/6/5	2312/5/2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21/7/9	2022/7/1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600.00	2021/7/14	2022/7/14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785.00	2021/10/28	2022/7/27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天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2/25	2024/12/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1/12/25	2024/12/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中佑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	2021/12/25	2024/12/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市龙泉给排水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900.00	2021/12/25	2024/12/25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8/3	2022/7/2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	2021/12/13	2022/11/24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龙游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21/2/2	2022/2/1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2/6/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2/12/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3/6/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3/12/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4/12/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28	2025/6/25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0.00	2021/2/28	2025/6/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志伟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0.00	2021/2/28	2025/12/25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21/6/1	2022/5/20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21/7/9	2022/7/1
如皋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如皋科技城创业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21/7/9	2022/7/1
合计		730,960.32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2,189,133.49
1 至 2 年	21,806,059.49	
3 年以上		
小 计	21,806,059.49	22,189,133.49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1,806,059.49	22,189,133.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06,059.49	100.00			21,806,059.49
其中：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21,806,059.49	100.00			21,806,059.49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511,116,816.27	3,207,206,492.70
1 至 2 年	54,087,768.99	68,765,729.33
2 至 3 年	68,763,729.33	
3 年以上		
小 计	4,633,968,314.59	3,275,972,222.03
减：坏账准备	15,274.39	1,150.50
合 计	4,633,953,040.20	3,275,971,071.5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150.50			1,150.50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23.89			14,123.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274.39			15,274.39

(3) 期末余额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项明细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1	如皋惠民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703,830,000.00	2 年以内
2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7,000,000.00	1 年以内
3	南通如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7,314,000.00	2 年以内
4	如皋市皋绘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2,651,772.54	1 年以内
5	如皋市寿庆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345,490,787.56	1 年以内
合 计		2,536,286,560.1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49,013,402.43		12,249,013,402.43	12,554,965,814.99		12,554,965,814.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5,146,755.59		365,146,755.59			
合计	12,614,160,158.02		12,614,160,158.02	12,554,965,814.99		12,554,965,814.9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如皋市高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075,245,281.20			1,075,245,281.20		
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5,177,051,825.75			5,177,051,825.75		
如皋水绘园风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5,207,941.65			325,207,941.65		
南通铸诚贸易有限公司	1,119,035,232.95	20,000,000.00		1,139,035,232.95		
江苏中皋大数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如皋市兴皋置业有限公司	331,732,412.56		331,732,412.56	-		
如皋市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9,461,947.68			9,461,947.68		
皋寿健康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中皋商业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0		
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4,515,731,173.20			4,515,731,173.20		
如皋市勘测院有限公司		2,280,000.00		2,280,000.00		
合计	12,554,965,814.99	26,280,000.00	332,232,412.56	12,249,013,402.43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无偿划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联营企业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5,146,755.59						
小 计		365,146,755.59						
合 计		365,146,755.5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5,146,755.59	
小 计				365,146,755.59	
合 计				365,146,755.59	

注：根据 2021 年 11 月 15 日，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城发集团下属公司股权调整的请示>》的答复：同意将“如皋高新技术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所持“如皋金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5.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所持 55.00%股权无偿划转至“如皋市皋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8,946,466.02	571,067,725.68	625,953,658.74	518,843,640.78
其他业务	10,733,713.24		761,203.47	
合 计	699,680,179.26	571,067,725.68	626,714,862.21	518,843,640.78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论章(1)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4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章(1)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繁體 | English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请输入关键词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1/2022-00000491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2年01月11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议章(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2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7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7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75	中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6759
76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7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7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79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80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1630号5楼1088室	021-63525500

赵紫娟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1990-12-27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410402199012275549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38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赵紫娟(11000167387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艳
Full name 女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10-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323199110173322
Identity card No



年检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03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张艳(11000167039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